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6-020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吴卫星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毛卫民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545322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南网架	股票代码	002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建华	张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传真	0571-82783358	0571-82783358	
电话	0571-82783358	0571-82783358	
电子信箱	jiangjh007@126.com	zyan1213@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一家集设计、制造、安装于一体的大型专业建筑钢结构企业,其业务专注于大跨度空间钢结构、高层重钢结构、轻钢结构和住宅钢结构领域,是空间钢结构领域中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自上市以来,已开发形成体育场馆、机场高铁、会展中心、文化展馆、高层建筑、工业建筑、钢构桥梁、钢结构住宅、幕墙及金属围护系统等九大类别产品,并承接了一大批国际、国内有品牌影响力的大型优质工程。

公司所处行业为钢结构行业,钢结构行业经营模式的特殊性主要体现在销售模式上,销售模式分为项目总承包和项目分包两种不同的销售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地由钢结构专业分包向房建施工总承包转型,发展“设计、制作、施工总承包三位一体”的商业模式,从而有效放大了业务量,增强主动权,提升附加值,推动企业与时俱进、稳健发展。

(二)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我国钢结构行业自上世纪80年代起步以来,受益于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的快速发展,钢结构在以铁路、公路、机场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中得到了大规模应用。同时,城市化进程加速也促进体育馆、会展中心等大型公共设施的建设,进一步推动钢结构的市场需求。

钢结构行业下游市场主要为工业及民用建筑、工业设备等,这些下游市场均为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影响较大的周期性市场,我国GDP增长速度和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决定了钢结构下游的市场规模。所以钢结构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基本与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相一致。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秉承“以设计为龙头,以制造为基础、以安装为关键,钢结构产业一体化发展”的经营方针,不断通过质量、诚信和服务来打造自己的品牌,在高层重钢及空间钢结构领域,树立了高端市场的品牌形象,是钢结构行业中的优势企业,是空间钢结构领域中的龙头企业,也是高层重钢结构的领先企业。目前的客户以政府、大企业集团为主,承接的项目以大型的国家级及省、地市级的体育场馆、会展中心、机场等大跨度空间建筑为主。先后承接了包括国家游泳中心“水立方”、北京工业大学体育馆(2008年奥运会羽毛球、艺术体操场馆)、世博会“中国馆”和世博演艺中心、首都机场T3/T4航站楼、中国电影博物馆、上海虹桥交通枢纽中心、广州电视塔、首都机场3号航站楼等一大批规模大、科技含量高的精品工程。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5,196,043,096.55	4,226,868,489.63	22.93%	3,720,788,31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83,536.39	64,518,374.02	-46.40%	60,467,50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03,816.12	54,115,844.84	-70.98%	47,548,87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93,322.36	261,132,961.54	-139.52%	336,571,83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9	-44.4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9	-44.44%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3.52%	-1.68%	3.4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9,023,782,715.06	7,581,525,143.54	19.02%	6,601,378,57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82,555,955.20	1,863,569,351.01	27.85%	1,806,536,976.9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23,349,070.34	1,421,323,346.79	1,461,916,394.62	1,589,454,28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98,000.43	21,660,162.65	5,668,039.58	-10,542,66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47,649.04	19,471,684.66	3,711,883.11	-24,727,40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863,261.81	-292,054,504.71	-53,788,127.19	29,786,047.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7%	217,640,000		质押	215,810,000
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74,860,000		质押	74,860,000
郭明明	境内自然人	6.74%	50,445,991	37,834,493	质押	50,000,000
郭林林	境内自然人	2.41%	18,020,000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2.40%	18,000,000	13,500,000		
周观根	境内自然人	2.40%	18,000,000	13,500,000		
陈传贤	境内自然人	2.33%	17,422,168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60%	12,000,000		质押	9,000,0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其他	1.60%	11,996,070			
何月珍	境内自然人	1.21%	9,087,900	6,815,9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郭明明与郭林林为兄弟关系;郭明明、陈传贤、徐春祥、周观根、郭林林、殷建木、何月珍分别持有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6.40%股权、6.99%股权、5.72%股权、5.72%股权、5.72%股权、3.82%股权、5.72%股权。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求进、改中求活、转中求好”的工作总基调,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在经济“新常态”中取得了较好成绩。2015年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以市场为核心,转型升级主营业务

1、拓展渠道,订单取得高位突破。

2015年,公司紧紧围绕主攻“一号工程”,拓展“总承包工程”,创新“点多面广”工程这条业务主线,同向发力,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一起抓,业务订单取得高位突破。全年共承揽业务订单(含中标项目)总额85.2亿元,同比增长40%。

承接了重庆西客站、北京地铁16号线、沈阳盛京金融中心、北京泰康人寿大厦、云栖小镇国际会展中心、新疆兵团草湖产业园棉纺厂、500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等大品牌、大项目。

2、分析市场,转型升级步子加快。

2015年,公司积极推进“市场开拓、产品结构、商业模式”三大块的转型升级,加快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着力推进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均衡发展,促进装配式集成建筑及产业链的延伸,扩大现有产品范围,逐步完成从单一的钢结构建筑企业向国际一流的集成服务商转变。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

(1)市场开拓转型升级:以“主攻一号工程”,“拓展总承包工程”,“创新点多面广工程”为业务主线,多管齐下、真抓实干,实现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均衡发展;

(2)产品结构转型升级:我们坚持于有品牌的项目;于特色化、差异化、专业化项目,如装配式钢结构建筑、围护项目均有所突破等;

(3)商业模式转型升级:从专业分包向总承包转变;从单一模式向EPC模式转变;从“跟着跑”向“领着跑”转变。

二、重视人才建设,团队素质持续优化。

2015年,公司按照董事会提出的“招聘一批、淘汰一批、调岗一批、提拔一批、引进一批、培养一批”的要求,着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特别是:(1)高管团队不断充实。(2)海外团队初步建立。(3)监管、审计、招标等管控团队能力有所提升。(4)技术研发团队日益壮大。(5)项目管理团队战斗力加强。(6)营销团队市场拓展能力显著提升。

三、挖掘资本市场平台,丰富融资渠道。

为解决公司转型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于2015年12月以4.72元/股的价格向东南集团、金习投资、璞煜投资、昂钰投资、木正投资非公开发行10,532.22万股公司股份,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壮大了公司的资本实力,推动公司做大做强主业,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能力和总体运营能力;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能力,为公司的转型升级提供资本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9,604.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93%;实现营业利润5,002.7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45%,利润总额6,594.1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8.3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40%。影响公司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国内实体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公司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所处的化纤行业同样面临着产能不断释放,下游需求疲软,产品供需结构失衡的问题。导致该项目2015年亏损原因主要如下:一是大宗商品跌价;二是部分生产线在试运行状态,销售价格略低;三是新项目投产折旧费用较大。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9,604.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93%;营业成本459,872.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4.77%;实现营业利润5,002.7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8.3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40%。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主攻“一号工程”,拓展“总承包工程”,创新“点多面广”工程这条业务主线,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一起抓,在国家“一路一带”等政策实施的带动下,公司全年订单同比明显上升,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但是由于以下原因造成了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滑:2015年国内实体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公司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所处的化纤行业同样面临着产能不断释放,下游需求疲软,产品供需结构失衡的问题。导致该项目2015年亏损原因主要如下:一是大宗商品跌价;二是部分生产线在试运行状态,销售价格略低;三是新项目投产折旧费用较大。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新增子公司:

公司本年投资设立了杭州东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拥有其100%股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本年投资设立了香港东南国际联合有限公司,拥有其100%股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杭州东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2	香港东南国际联合有限公司	新设

4、董事、监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 3月21日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9,604.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93%;实现营业利润5,002.7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49%,利润总额6,594.1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8.3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40%。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见《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583,536.39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330,274.85元的10%提取盈余公积11,533,027.49元后,加上合并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513,959,019.02元,减去已分配2014年红利7,486,000.00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29,523,527.92元。

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发展长远考虑,本次股利分配拟定以现有总股本854,532,200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6元(含税),共计分配利5,127,193.2元。本次股利分配后合并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6-021)详见刊登在2016年3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6)1329号《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一直能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公正、客观、及时、准确地完成各次审计任务,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规模较大,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郭明明、徐春祥、周观根、何月珍回避了表决。

《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详见刊登在2016年3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度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经与中国银行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萧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萧山支行、中信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北京银行杭州分行、兴业银行武林支行、交通银行金城路支行、渤海银行萧山支行、广发银行萧山支行、民生银行萧山支行、光大银行滨江支行等金融机构洽谈后达成意向,公司拟继续以土地房产、票据等抵押和第三方担保方式向前述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2016年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同意公司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春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对于公司2016年超过上述银行贷款规模45亿元的新增部分贷款,公司必须全部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项授权有效期至至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以上授信额度事项尚须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详见刊登在2016年3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吴卫星先生和张红英女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韩洪灵先生和胡旭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韩洪灵先生和胡旭微女士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选举独立董事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新任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吴卫星先生和张红英女士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名增补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卫星先生、独立董事张红英女士辞去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为保证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经全体委员会讨论决定,在增补候选人董事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对公司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及主任委员组成人员进行调整如下: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原成员为:郭明明(任主任委员)、吴卫星、周观根;拟增补新任委员后委员会成员组成为:郭明明(任主任委员)、韩洪灵、周观根。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原成员为:张红英(任主任委员)、毛卫民、何月珍;拟增补新任委员后委员会成员组成为:胡旭微(任主任委员)、毛卫民、何月珍。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原成员为:吴卫星(任主任委员)、郭明明、张红英;拟增补新任委员后委员会成员组成为:韩洪灵(任主任委员)、郭明明、胡旭微。

(4)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原成员为:毛卫民(任主任委员)、徐春祥、张红英;拟增补新任委员后委员会成员组成为:毛卫民(任主任委员)、徐春祥、胡旭微。

上述新任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十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6年3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24)。

备查文件:

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 3月21日

附件:

1、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韩洪灵简历

韩洪灵:男,汉族,中国国籍,1976年8月出生,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浙江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现为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会计与财务管理系副主任、研究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浙江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浙江万好万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韩洪灵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胡旭微简历

胡旭微:女,汉族,中国国籍,1964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学教授。1989年至今就职于浙江理工大学,现任浙江理工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生所长,兼任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旭微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6-019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8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6年3月18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丁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020)同时刊登在2016年3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583,536.39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330,274.85元的10%提取盈余公积11,533,027.49元后,加上合并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513,959,019.02元,减去已分配2014年红利7,486,000.00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29,523,527.92元。

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发展长远考虑,本次股利分配拟定以现有总股本854,532,200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6元(含税),共计分配利5,127,193.2元。本次股利分配后合并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已经审阅了《公司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同意该报告,对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6年3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报告全文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严谨,及时出具了各项报告,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详见刊登在2016年3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6-02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11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7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43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23元,共计募集金61,148.9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100万元(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总额1,200万元,已预付1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0,048.9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4.4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9,674.4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512号)。

2.2015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29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593.22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72元,共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用500.00万元(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总额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9,5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11.0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188.9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3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1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42,691.25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842.2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78.71万元;201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116.94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286.61万元,2015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4.86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4,808.19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128.8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263.57万元。

2. 2015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5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008.76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0.1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008.76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0.13万元。

截至 2015年 12 月 31日,上述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492.13万元(包括尚未支付的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11.09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 2011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9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9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2015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与中国银行杭州市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33001617027053008865	9,979.35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19080201040059807	238.99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354570082655	54,911,147.03	活期存款
合 计		54,921,365.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33001617027053008865账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19080201040059807账户已在2016年3月9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 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年产9万吨新型建筑钢结构膜材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并经公司2012年7月20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该项目预计于2013年11月30日完工。 因位于临江工业园区项目实施地系新征建设用地,项目征地过程对建设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同时在这期间公司根据新实施地的条件及相关配套对项目建设进行了相应调整,以进